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300

新竹市北區北大路307號15樓之4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徐侑暄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6182

電子信箱：20089270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產都字第11452112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修訂「新竹縣都市計畫容積移轉許可審查要點」第八點之附表「新竹縣各鄉鎮市公共設施送出基地優先次序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竹縣都市計畫容積移轉許可審查要點」、新竹縣新埔鎮公所114年2月5日新埔建字第1140000421號函暨本縣114年3月10日本縣第341次都市計畫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旨揭附表請至新竹縣都市計畫網/法令查詢(網址: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閱覽或下載。
- 三、旨揭修訂內容自發文日起生效。

正本：新竹縣一級機關群組、本府各處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

副本：新竹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會、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本府產業發展處城鄉發展科、本府產業發展處都市設計審議科

縣長楊文科

新竹市建築師公會
收文
114年5月21日
第0691號